

「新店安坑一號道路第三四期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」

現勘紀錄

壹、時間：94年4月12日上午10時整

貳、地點：現勘場址（安坑交流道與安康路一段交接處會合）

參、主持人：鄭惠芬

記錄：劉貞淮

肆、出席人員及單位：如會議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討論：略

柒、各委員 單位 綜合意見：

- 一、本計畫由於經過直潭淨水廠，空氣污染物尤其是粒狀物之 PAH。請評估車輛排氣 PAH 在高架道路上（排放源高度問題）在山谷地區對直潭淨水廠之影響。
- 二、有關影響水源問題之減輕，請比照坪林鄉公所和北宜聯絡道路興建環說中之污水處理計畫辦理。
- 三、土方處置應特別注意，特別是經過水源區部分，應減少污染水源。
- 四、施工中對裸露地之覆蓋及各項工地 BMPs（最佳管理作業）應說明並確實做到。
- 五、居民的溝通及民意調查應加強。
- 六、道路寬度全線寬度不一，擴充困難，是否影響交通順暢，宜作適當考慮。
- 七、部分路段高架與地面落差大，且與背景河、山差異大，景觀考慮應予重視。
- 八、部分路段在水源區內，施工期間暴雨逕流如何控制，減少對水源水質之衝擊，施工季節宜避開颱風暴雨季節。
- 九、儘量減少土方開挖。